

中共韶关市武江区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韶武乡振组办〔2023〕1号

关于印发《韶关市武江区园美行动 “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建设实施方案 (2023-2025年)》的通知

各镇、区委有关部门、区直有关单位：

现将《韶关市武江区园美行动“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区委农办反映。

中共韶关市武江区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23年4月6日



韶关市武江区园美行动“四小园”等小生态 板块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5）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深化和巩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根据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因地制宜打造农村“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的通知》，按照《武江区关于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决定〉的实施方案》文件要求，现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园美行动”四小园建设专项行动，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乡村振兴“打擂比武”工作为抓手，打造以“小菜园、小果园、小花园、小公园”为主体的“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建设（以下简称“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鼓励各村（社区）、广大群众合理规划，利用宅前院后、街头巷尾闲置土地用“绣花功夫”打造“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多方参与打造城乡融合标杆。到“十四五”末，全区完成“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建设达1600个，以“园美景靓”为工作目标，强化广大群众参与城乡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自觉维护美好家园的责任意识。

二、基本原则

（一）政府引导，群众主体。坚持群众主体作用，各镇、区直有关单位要充分利用“打擂比武”、入户宣讲、农民教育等机会，做好形式多样的宣传动员工作，激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提高群众建设美好家园素养，树立“自己家园自己建自己管”的意识，引导群众积极参与到“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建设和管护中。

（二）尊重实际，因地制宜。“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建设要符合村（社区）、住户的实际情况，特别是房屋和宅前院后闲置土地情况，引导群众自愿在房前屋后、街头巷尾因地制宜打造“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丰富农村人居环境形态，形成兼具生产性和观赏性的近郊型特色农业景观。

（三）统筹兼顾，有序推进。“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建设要纳入村庄整体规划，按照“规划先行、有序推进、建管并重、长效管护”的思路建设，结合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自然环境条件、资源禀赋和乡土文化等合理布局，结合生活垃圾治理、污水治理、农房管控和风貌提升等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等统筹兼顾、有序推进。

三、工作内容

按照因地制宜的原则，在村（社区）公共空间中先整治、后

提升，先规划、后建设，循序渐进、梯次创建。

（一）充分利用“三清三拆三整治”后的空闲土地打造“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打造“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是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重要举措，各村（社区）要充分利用“三清三拆三整治”清理出来的土地，因地制宜开展“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规划和建设。坚决防止“三清三拆三整治”清理出来的土地进行违规建设，坚决防止“三清三拆三整治”清理出来的土地杂草丛生成为卫生死角。

（二）充分利用村头巷尾、房前屋后的空闲土地、危旧房改造用地等，打造“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鼓励、引导村（社区）和群众充分利用村头巷尾、房前屋后的闲置土地，见缝插绿，宜花则花，宜果则果，美化、绿化乡村人居环境。

（三）充分利用现有资源，整治提升现有“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鼓励、引导村（社区）和群众对现有的“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进行升级改造，倡导村（社区）统一回收辖区内闲置砖头、闲置建材等作为“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建设材料，变废为宝，减少杂物乱堆放，美化亮化环境。

四、负面清单

打造“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工作中要严格遵循以下几点：

（一）小花园、小果园、小公园建设不得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严格执行用地手续报批。

（二）“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建设不得违反村庄规划，要先规划、后建设，合理布局。

（三）“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建设要坚持群众主体，充分尊重群众意愿，不得强行建设，更不得强行摊派，政府不能大包大揽。

（四）“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建设不能照搬其他地区模式，脱离基层实际，贪快求洋，破坏城乡风貌、自然生态等问题。

五、实施步骤

（一）坚持党员干部带头，群众积极参与。在不损害群众利益的前提下，全面发动 49 个行政村建设“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提升城乡风貌。进一步深化“千企帮千镇 万企兴万村”行动，发动广大企业、乡贤积极参与建设。每个镇每年打造 2 个以上（含 2 个）“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示范村。至 2023 年底，全区累计建成各具特色的“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 1200 个；至 2024 年底，累计建成 1400 个；至 2025 年底，累计建成 1650 个，达到“进村休闲娱乐、入户赏花摘果”的效果，为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和城乡融合发展建设添色添彩。

（二）坚持人居环境标准，形成长效机制。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实施方案，全面提升三清三拆三整治水平、

提升生活垃圾治理水平、提升水环境净化水平、提升厕所革命水平、提升农房管控和农村风貌、提升农村田园环境。打造整洁美、卫生美、绿化美、文明美、和谐美的“五美小园”，形成“政府牵头、村居实施、人人参与”的“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长效保洁机制，为广大群众提供休闲、娱乐、健身的公共区域，助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高度重视。各镇、区直有关单位要深刻认识因地制宜打造“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是区委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推动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部署，是巩固“三清三拆三整治”工作成果、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具体举措，是加快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实现乡村振兴的有效途径。同时，“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建设纳入省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内容，各镇、区直有关单位要切实增强工作的使命感、责任感和紧迫感，按照目标任务全力推进。

（二）分工合作，有序推进。区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建设，每年年初下达本年度各镇建设任务，区“打擂比武”各工作专班按照各自职能广泛动员党群力量参与“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建设，协调解决“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建设过程中涉及的规划、报建、资金等问题。

各镇要加强组织领导，开展整体规划布局，细化本镇“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确保“园美”行动取得实效。

（三）长效管护，定期回检。各村（社区）要安排专人对本村（社区）“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进行日常管护，各镇应定期“回头看”抽查并建立工作台账。区委农办结合农村人居环境专项督查检查开展各镇村“四小园”建设管护情况督查。

附件：武江区“四小园”小生态板块建设任务分配表

附件

武江区“四小园”小生态板块建设任务分配表

镇	村（社区） 数量（个）	“四小园”建设（个）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西河	13	65	65	65
西联	7	35	35	35
龙归	15	75	75	75
重阳	8	40	40	40
江湾	6	30	30	30
合计	49	245	245	245

备注：以上任务以12月31日为统计节点。

